

证券代码：300743

证券简称：天地数码

公告编号：2024-028

杭州天地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无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地数码	股票代码	30074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孜航	叶佳卉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康信路 600 号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康信路 600 号	
传真	0571-86358909	0571-86358909	
电话	0571-86358910	0571-86358910	
电子信箱	securities@todaytec.com.cn	securities@todayte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以“Barcoding the World（条码联世界）”为发展愿景，是专业从事热转印碳带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率先研发出条码打印热转印碳带的企业之一，作为国内行业龙头，公司受邀以组长的身份参与制定了国家标准。热转印碳带作为条码/标签打印机的主要耗材，主要应用于自动识别领域。公司不断探索热转印碳带的新配方、新工艺和新材质，持续拓展产品种类和应用领域，在热转印碳带领域拥有丰富的研发经验和技術实力，产品包括

条码碳带、打码碳带、传真碳带、水转印碳带、TTO 碳带及其他多种配套产品，形成了热转印碳带全系列产品。公司持续坚持产品系列化和全球本地化两大经营战略，在美国、英国、加拿大、印度、墨西哥、巴西、法国、越南等国家设立了子公司，并在世界范围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竞争优势。

公司的热转印碳带产品除了打印的图文耐刮擦、不同的打印介质的适应性强、在相对恶劣的环境下保证打印图文的可识读性上具有性能优势，公司还根据不同应用行业的特殊需求，研发在性能上满足特定行业需求的产品，由于产品性能优势，使得公司在下游应用行业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碳带产品线齐全，热转印碳带产品包括条码碳带、传真碳带、打码碳带、水转印碳带等，其中条码碳带占比约 90%，条码碳带包括蜡基碳带、混合基碳带和树脂基碳带。热转印碳带因具有耐高温、抗污渍、耐热、耐摩擦、耐腐蚀等性能，打印字符质量高，碳带使用寿命长，且克服了喷墨涸纸、易溶于水等缺陷，能够适应严苛的工业打印环境，并能满足工业领域对长时间连续打印的要求。

热转印碳带作为条码/标签打印机的主要耗材，从而应用于自动识别领域。目前最常见的条码包括了一维条码和二维条码。条码技术具有输入速度快、准确度高、成本低、可靠性强等优点，在目前的自动识别技术中占有重要地位，广泛应用于制造业、零售业、物流业、产品溯源等各行各业。

（三）产品分类

1、按用途分类，热转印碳带可以分为条码碳带、传真碳带和打码碳带：

（1）条码碳带：即用于条码打印机的碳带。

（2）传真碳带：即用于传真机的碳带。

（3）打码碳带：又称为日期碳带，是用于打码机的碳带，即用于软性包装材料如食品饮料包装的日期打码等。打码机直接在包装材料上打码，因此不再需要标签。

2、适应不同被印材质与耐久性能要求，按照碳带涂层的配方成分，可以分为蜡基碳带、混合基碳带和树脂基碳带，这也是最为常用的碳带分类方法：

序号	产品分类	产品特点	产品用途
1	蜡基碳带	具有高灵敏度、高分辨率、高密度等特点、广泛的适用性。	普通纸、铜版纸、粗制纸、镜面纸、涂覆纸、合成纸等。
2	混合基碳带	即半蜡半树脂碳带，混合基碳带结合了蜡基碳带和树脂基碳带的优点，兼具优质打印效果与耐久性能，应用广泛，价效皆佳。具有耐溶剂性、高清晰度、高分辨率、广泛适用性。	适用于各种标签，如铜版纸、镜面纸、涂覆纸、合成纸、PET、PVC 等。
3	树脂基碳带	由于多数的树脂分子量比蜡高、且分子结构可选范围比蜡广，因此树脂在稳定性、强度、硬度、熔点均比蜡高，打印出的图形在抗刮性、耐高温性、防化学腐蚀性、分辨率上也比蜡基和混合基碳带更为优越。	更适用于各种非纸质类标签，尤其是各种聚脂和塑料标签，如合成纸、PVC、PET、水洗标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913,357,319.62	893,949,030.72	2.17%	651,355,29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15,597,466.30	444,943,044.52	38.35%	389,603,987.10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644,112,920.16	595,468,915.90	8.17%	541,746,01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641,569.82	36,627,130.82	51.91%	26,000,87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515,858.42	31,229,986.93	58.55%	15,495,70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75,035.82	85,560,159.12	35.78%	-21,565,927.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7	48.15%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6	53.85%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7%	8.62%	3.15%	6.6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1,218,398.68	154,112,061.94	167,740,280.18	181,042,17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49,647.86	16,018,403.50	13,074,004.01	15,699,51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10,773.70	15,477,222.44	12,147,885.00	12,279,97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3,042.00	24,858,970.89	47,799,395.06	33,903,627.8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1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建海	境内自然人	11.09%	17,016,561.00	12,771,246.00	不适用	0.00			
潘浦敦	境内自然人	11.03%	16,925,939.00	0.00	不适用	0.00			
韩琼	境内自然人	9.21%	14,129,549.00	10,626,037.00	质押	3,226,000.00			
升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5%	8,827,695.00	0.00	不适用	0.00			
李卓娅	境内自然人	3.90%	5,980,921.00	0.00	不适用	0.00			

钱小妹	境内自然人	1.79%	2,747,608.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中证360互联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0%	2,457,550.00	0.00	不适用	0.00
潘伟忠	境内自然人	1.12%	1,711,196.00	0.00	不适用	0.00
吴梦根	境内自然人	1.03%	1,585,285.00	0.00	不适用	0.00
陈煊	境内自然人	1.01%	1,542,591.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韩琼先生、刘建海先生、潘浦敦先生于2023年4月28日签订了《共同控制协议书之解除协议》，同时，韩琼先生、刘建海先生二人同意继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并另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公司由韩琼先生、潘浦敦先生、刘建海先生共同控制变更为由韩琼先生、刘建海先生共同控制，韩琼先生、刘建海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升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钱小妹女士互为一致行动人；韩琼先生与李卓娅女士互为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中证360互联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0	0.00%
陈建勇	退出	0	0.00%	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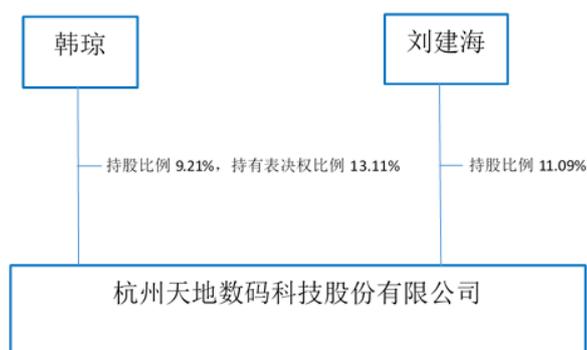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3 年 1 月 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了《关于 2022 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2022 年第四季度，共有 450 张“天地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 45,000 元），合计转成 3,651 股天地数码 A 股股票（股票代码：300743）。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地转债”尚有 1,719,538 张，剩余票面总金额为 171,953,800 元。

2、2023 年 3 月 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付息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天地转债”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按面值支付第一年利息，每 10 张“天地转债”（面值 1,000 元）利息为 5.00 元（含税）。债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3 月 13 日，付息日为 2023 年 3 月 14 日，除息日为 2023 年 3 月 14 日。

3、2023 年 4 月 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2023 年第一季度，共有 110 张“天地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 11,000 元），合计转成 892 股天地数码 A 股股票（股票代码：300743）。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天地转债”尚有 1,719,428 张，剩余票面总金额为 171,942,800 元。

4、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共同控制协议书解除及部分股东重新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收到韩琼先生、刘建海先生、潘浦敦先生的通知，上述股东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签订了《共同控制协议书之解除协议》，同时，韩琼先生、刘建海先生二人同意继续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并另行签订新的一致行动协议，公司由韩琼先生、潘浦敦先生、刘建海先生共同控制变更为由韩琼先生、刘建海先生共同控制。

5、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收购安徽维森智能识别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公司已按照《关于安徽维森智能识别材料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向交易对方支付了第三期股权转让价款 3,600 万元。

6、2023 年 7 月 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 2023 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2023 年第二季度，共有 150 张“天地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 15,000 元），合计转成 1,216 股天地数码 A 股股票（股票代码：300743）。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天地转债”尚有 1,719,278 张，剩余票面总金额为 171,927,800 元。

7、2023 年 7 月 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38,466,1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因实施利润分配，“天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2.32 元/股调整为 12.0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7 月 11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8、2023 年 7 月 1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韩琼先生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数量为 1,990,000 股。

9、2023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0、2023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11、2023 年 7 月 28 日至 2023 年 8 月 7 日，公司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3 年 8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12、2023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13、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符合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共 89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322,277 份，行权价格为 11.154 元/份，行权期限自 2023 年 8 月 21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7 日止；预留授予部分符合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共 5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55,843 份，行权价格为 9.874 元/份，行权期限自 2023 年 8 月 21 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止。

14、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23 年 8 月 30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除刘辉先生外的 33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74.24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实意见。

15、2023 年 9 月 1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完成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确定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23 年 9 月 18 日。

16、2023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23 年 9 月 25 日作为首次暂缓授予日，向刘辉先生授予 8.3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暂缓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实意见。

17、2023 年 10 月 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2023 年第三季度，共有 1,390 张“天地转债”完成转股（票面金额共计 139,000 元），合计转成 11,529 股天地数码 A 股股票（股票代码：300743）。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天地转债”尚有 1,717,888 张，剩余票面总金额为 171,788,800 元。

18、2023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登记完成暨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0），完成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暂缓授予登记工作，确定首次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23 年 10 月 13 日。因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登记增发股份、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期权自主行权增加股份引起的股份变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天地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转股价格仍为 12.04 元/股。

19、2023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天地转债的议案》，自 2023 年 9 月 5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1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已触发“天地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行使“天地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2023 年 11 月 3 日）登记在册的全部“天地转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天地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103）等相关公告。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已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3 年 11 月 3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天地转债”。自 2023 年 11 月 15 日起，“天地转债”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天地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6）、《关于天地转债摘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7）。

20、2023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8）。公司股东韩琼先生、刘建海先生、潘浦敦先生、李卓娅女士、钱小妹女士、升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上统称“信息披露义务人”）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和股票期权行权、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引起总股本发生变化，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变动比例超过 1%。

21、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基于整体战略布局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加快产能规划及产业布局，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部分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全部用于“年产 2.3 亿平米智能识别材料生产线（二期）项目”的建设，该项目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维森为实施主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1）。

22、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2）。

23、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8），韩琼先生办理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数量为 3,226,000 股，原质押到期日为 2023 年 12 月 21 日，延期后质押到期日为 2024 年 6 月 18 日。